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计盈利，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819.13 万元到 147,382.95 万元。

2. 2021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天海物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物流”）完成出售其境外子公司 GCL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以下简称“GCL IM”）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天海物流不再拥有 GCL IM 任何股份，GCL IM 为控股平台公司，本体未设立经营管理机构，其生产经营均通过其下属经营实体英迈国际实现。根据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协议》约定，在达到《交易协议》约定的情形时，交易对方应向天海物流支付合计不超过 32,500.00 万美元的额外支付对价（以下简称“额外支付对价”），公司将按照所持天海物流之控股股东上海标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8.503%的份额，对上述额外支付对价享有权益。

公司本次业绩预盈主要是由于公司将上述额外支付对价与之前此部分价值评估的差异计入投资收益。

3. 其他可能影响 2021 年度业绩的因素：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三百二十一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公司根据法院的裁定结果以及对各关联担保情况进行梳理并测算，如在 2021 年度报告披露前出现主要关联担保债权人确认相应重整计划信托份额的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 2021 年度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约 14.58 亿元至 18.94 亿元。以上或有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未计入本公告所测算的 2021 年年度预计财务指标。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819.13万元到147,382.95万元。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2,149.31万元到110,579.18万元。

3.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8,860.3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56,358.70万元。

（二）每股收益：-3.38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协议》中约定：交割日后，买方应根据情况支付卖方不超过合计32,500.00万美元的额外支付对价。1、若标的公司2021财年调整后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不低于135,000.00万美元，则额外支付对价为32,500.00万美元。2、若标的公司上述调整后EBITDA金额不高于121,500.00万美元，则额外支付对价为0美元。3、若标的公司上述调整后EBITDA介于121,500.00万美元至135,000.00万美元之间，则额外支付对价将按比例计算。4、若2021财年额外支付对价未达到32,500.00万美元，则剩余额外支付对价在2022财年以标的公司2022财年调整后EBITDA按上述标准和方法计算应支付金额。相应地，若2021财年、2022财年合计额外支付对价仍未达到32,500.00万美元，则剩余额外支付对价在2023财年以标的公司2023财年调整后EBITDA按上述标准和方法计算应支付金额。5、如

果标的公司于 2022 财年最后一天之前发生控制权变更事项，则买方应于该等事项发生的同时向卖方支付 32,500.00 万美元扣除此前已支付的额外支付对价的剩余金额。如果标的公司于 2023 财年发生控制权变更事项，且该等事项发生前四个财务季度的调整后 EBITDA 超过 101,250.00 万美元，则买方应于控制权变更事项发生的同时向卖方支付 32,500.00 万美元扣除此前已支付的额外支付对价的剩余金额；若前四个财务季度的调整后 EBITDA 不高于 101,250.00 万美元，则买方无需支付剩余额外支付对价。上述额外支付对价调整仅针对标的公司 2021 至 2023 财年的合并口径经营业绩。

当英迈国际 2021 财年调整后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不低于 135,000.00 万美元，则天海物流将获得额外支付对价不超过 32,500.00 万美元，公司将按照所持天海物流之控股股东上海标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8.503%的份额，对上述额外支付对价享有权益。公司管理层预计英迈国际 2021 财年调整后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将超过 135,000.00 万美元，故公司将此部分能够收到的额外支付对价与之前此部分价值评估的差异计入投资收益。

2021 年度，公司完成置入两艘好望角型干散货船丰收轮（BULK HARVEST）及喜悦轮（BULK JOYANCE），船舶经营情况符合预期，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55 亿元人民币，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报为准。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2021 年度审计尚未完成。公司将在 2021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有关财务数据。

公司 2021 年度仍包含英迈国际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2 日的经营数据，同时英迈国际 2021 年全年调整后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将对公司年度业绩有较大影响。由于英迈国际审计数据尚未出具，其最终审计数据对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影响较大。

其他可能影响 2021 年度业绩的因素：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三百二十一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公司根据法院的裁定结果以及对各关联担保情况进行梳理并测算，如在

2021 年度报告披露前出现主要关联担保债权人确认相应重整计划信托份额的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 2021 年度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约 14.58 亿元至 18.94 亿元。以上或有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未计入本公告所测算的 2021 年年度预计财务指标。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9 日